**华北电力大学（保定）**

**201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笔试科目考试大纲**

**（招生代码：10079）**

**《501法学专业基础》**

**一、考试内容范围：**

（一）公司法

公司设立；公司资本；股东权；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；股份发行和转让；公司治理；公司债权人的保护；公司并购重组；特殊类型公司。

（二）刑事诉讼法

1、刑事诉讼的基本理论：（1）刑事诉讼的基本理念；（2）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。

2、刑事诉讼的基本制度：（1）刑事诉讼主体制度；（2）刑事诉讼管辖制度；（3）刑事诉讼回避制度；（4）刑事辩护与代理制度；（5）刑事证据制度；（6）刑事强制措施制度；（7）附带民事诉讼制度。

3、刑事诉讼的基本程序：（1）刑事立案程序；（2）刑事侦查程序；（3）刑事起诉程序；（4）第一审程序；（5）第二审程序；（6）死刑复核程序；（7）审判监督程序；（8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；（9）当事人和解的公诉案件诉讼程序；（10）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逃匿、死亡案件违法所得的没收程序；（11）依法不负刑事责任的精神病人的强制医疗程序。

**二、考查重点：**

（一）公司法

公司设立；公司治理；公司资本；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；公司债权人的保护。

（二）刑事诉讼法

1、惩罚犯罪与保障人权；诉讼公正与诉讼效率；实体正义与程序正义；人民检察院、人民法院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原则。

2、立案管辖与审判管辖；回避的人员、理由与程序；刑事辩护制度；刑事证据的法定类型与非法证据排除规则；取保候审、监视居住、逮捕；附带民事诉讼制度。

3、立案的条件与不立案的救济；补充侦查与技术侦查措施；不起诉的类型与不起诉的救济。

4、庭前会议；全面审查原则；上诉不加刑原则；审判监督程序开启的理由；死刑复核程序。

5、特别程序：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；当事人和解的公诉案件诉讼程序；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逃匿、死亡案件违法所得的没收程序；依法不负刑事责任的精神病人的强制医疗程序。

**《502法律专业综合》**

**一、考试内容范围：**

（一）法理学

法的本体；法的起源和发展；法的运行；法的作用和价值；法律与社会。

（二）民法学

民法总论；债法；物权法；婚姻家庭继承法。

**二、考查重点：**

（一）法理学

法的概念、特征、本质、作用；法的渊源、形式、效力；法的要素；法律体系；权利和义务；法律责任；法律程序；法的起源；法律继承和法律移植；法的制定和实施；法的价值；法律与社会

（二）民法学

民法总论：法人、法律行为和代理、诉讼时效；

 债法：债之保全、债之移转、债之消灭；违约责任、缔约过失责任；买卖、租赁、赠与、委托、建设工程合同；不当得利和无因管理；侵权责任法之归责原则、特殊责任主体、医疗事故责任、交通事故责任、物件致人损害、动物侵权、产品责任；

 物权法：物权变动模式、所有权、地役权、抵押权、质权、占有；

婚姻继承法：婚姻的无效和撤销、婚姻中的财产关系；法定继承和遗嘱继承、遗产分割。

**《503公共管理综合》**

**一、考试内容范围：**

社会治理及社会管理创新专题；公共政策过程的基本理论专题；公共服务与政府职能转变专题；地方政府管理改革专题等。

老龄化与延迟退休年龄专题；贫困问题与消除贫困政策；人口政策专题；孝道与家庭养老专题等。

**二、考查重点：**

基层社会治理改革问题；我国公共政策决策体制改革问题；我国新型（如新型政府）政府的建构；我国地方政府制度创新问题等。

老龄化与延迟退休年龄相关问题；贫困与精准扶贫问题；生育（如二胎）政策问题；家庭养老的传承与改变问题等。